

# 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副中心现状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 设计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CJZX-202545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副中心现状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经开区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副中心现状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服务地点: 呼和浩特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设计周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出具本项目方案设计工作并通过主管部分审批;方案审批通过后5日内完成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初步设计审批通过后,自甲方发布任务通知书之日起7日内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并参与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指导,直至竣工验收结束,并参与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指导,直至竣工验收结束。

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 and 地方的规范和标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副中心现状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提供合格服务的企业法人; 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者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 3.信誉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3)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显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时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6.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09 09:00:00到2025-12-15 17:00:00。

获取方式: 潜在供应商将下述资料加盖公章的清晰扫描件发送至hsdtzxgs1@163.com获取比选文件,逾期不再接受。(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2) 有效的营业执照;。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16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机场路104号地铁控制中心裙楼2017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16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机场路104号地铁控制中心裙楼2017室）。

## 七、其他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经开区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如意总部基地新吉乐街一号

联系人：韩巍

电话：18047111156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机场快速路地铁控制中心

联系人：李德华

电话：0471-3123040

邮件：[hsdtzxs1@163.com](mailto:hsdtzxs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德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